

证券代码：601828

证券简称：美凯龙

编号：2022-080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9月25日，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含30亿元），资金将用于偿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有息负债、补充流动资金等符合法律法规的用途；并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为保证公司本次发行的顺利进行，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该事项尚须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发行的发行方案概况如下：

1、本次中期票据的注册及发行规模：公司拟向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中期票据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含30亿元），最终发行规模将以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中载明的额度及公司实际发行需要为准。

2、发行方式：在注册额度及注册有效期内一次性或分期发行，具体发行方式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3、发行期限：最长不超过5年（包括5年），具体发行的期限将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及市场情况确定。

4、发行利率：面值发行，发行利率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由董事会授权人士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根据市场情况最终确定。

5、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6、募集资金用途：公司发行中期票据募集的资金将用于偿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有息负债、补充流动资金等符合法律法规的用途。

7、决议的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如公司已在前述有效期内取得注册文件的，则公司可在该等注册文件的有效期内完成有关发行。

本次中期票据的发行，尚需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批准，并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发送的《接受注册通知书》有效期内择机发行。

二、本次发行授权事项

为了保证本次发行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市场条件和公司需求，制定本次发行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本次发行的发行条款，包括发行时机、发行期限、发行额度、发行利率及其确定方式、发行方式、承销方式、募集资金具体用途、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是否设置担保及担保方式等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

2、聘请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及其他中介机构；

3、在上述授权范围内，负责修订、签署和申报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法律文件，并代表公司向监管部门办理本次发行相关的申报、注册等所有必要手续；

4、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在股东大会及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或市场条件对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或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进行本次发行的全部或部分工作；

5、在本次发行完毕后，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中期票据存续期内的还本付息、调整票面利率、期限等与中期票据相关的一切事项；

6、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公司董事会拟授权公司董事长及财务负责人为本次发行的获授权人士，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确定的授权范围及董事会的授权，代表公司具体处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上述事宜。



授权期限自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终止。

三、审议决策程序

本次发行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过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批准后实施。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6日